



爱心的阳光

■刘金玲

家的附近有位流浪街头的老太太，作者与上小学四年级的女儿每每见之略施小善，施些面包、牛奶之类的食品给她，谁知对方一脸麻木，毫无人间通常想象中的致谢与感激之情。抱着教育并培养受爱心之美好初衷，某日某时，他心血来潮地特意带女儿去看望那位老太太，就是这一刹那的爱心施与，让老太太眉宇间惊喜地绽放出舒展的阳光，接下来，更加令人意想不到的事情发生了：老太太没去摸那面包，而是伸出肮脏不堪的手试图去摸女儿的脸，吓得女儿尖叫着迅速逃脱……

惊魂未定的女儿跑回家去洗了手，作者也一样。爱心阳光的温暖感召下，饱尝人世冷暖酸辛的流浪老太太，瞬间萌发出对于久违亲情的希冀与渴盼，她错把女孩当成自己的亲孙女去抚摸。富有爱心的小女孩儿和她的父母对此却无法满足。

这是我在一本书中看到的一则小故事。面对衣不蔽体，穷困潦倒，孤苦无依，居无定所，甚至病痛缠身的弱势群体，人们或多或少都愿意奉献出自己的一片爱心，但我们必

须承认，奉献爱心的我们，很多时候都像故事中的作者一样，只能点到为止。

正如作者所坦承，我们的爱心奉献根本达不到诺贝尔和平奖获得者特雷莎修女那样的境界，为无家可归的穷人奉献出她所能做的一切。

无独有偶，我的住处附近也曾有过一位流浪的女子。某日早晨吃过饭后，送刚上小学一年级的儿子上学，刚一出门迎面便碰上那女子。她言说只要给她六十块钱，就可以帮助她回家。当时的我愕然之余，并未能满足她的要求，只是在犹豫片刻之后拿出一张十元的人民币给她。看到她接钱在手的那一刻，脸上流露出似傻非傻的笑容，我和儿子真有一种“帮助别人，快乐自己”的喜悦心情溢满心头。

此后的日子里，有时会在某处不经意地看到她从垃圾中捡拾食物来充饥，心里面总感觉不是滋味。偶尔也给她一些馒头、水果或蛋糕，希望能稍稍减轻她的饥饿。说来惭愧，这样的帮助，对她来说，实在是杯水车薪，微薄得可怜。

又一日，见她在所居住的居民楼前蹲守，就好像劝说儿子送些食物给她。不大一会儿，儿子回来说人家不要。时至冬日，天气日渐寒冷，我到底有些坐不住，随手拿起一件不穿的旧棉衣，跑下楼去准备送给她抵御风寒。棉衣虽已有些过时，保暖性尚好，而且已经洗涤干净，结果，她依然回答说不要。

再后来，我就很少再见到她了。然而，这个冬天，因为有了她的存在，我时常感到天气特别地寒冷。

想起前不久在《环球时报》上读到的一篇文章。文章中所讲的也是一位老太太，赤贫、光脚，只不过事故的发生地是在公交车上。面对这么一位光着脚的老太太，车上的乘客表现各异：有视而不见、漠不关心的，有避之如虎、嫌恶躲闪的，也有高谈阔论、针砭时弊的，更有仗义疏财、乐善好施的。在场众人中，只有一位男青年，看到老太太的光脚，毫不犹豫地当即脱下用自己辛苦打工积攒下的钱买来的价格不菲的新鞋子，弯腰给老太太穿到脚上，待车到站后，潇洒地扬长而去。满车人望着男青年离去的背影，都用近乎崇拜

的眼神交口称赞他是“天使”。

“妈妈，我看清楚了，他原来是和我们一样的普通人啊。”这时，一个孩童清脆的声音在车厢响起。

我们都是普通人，虽然有时候也真心地信奉并以实际行动切身体实践着“赠人玫瑰，手留余香”，“日行一善，慧悦一生”的人生格言，但我们所能做的终究十分有限。即便如此，对那些暂时沐浴不到阳光温暖的弱势群体，在同情的基础上，我们也可以是一抹免费的爱心阳光，抹去冷漠、麻木和自私，做一些力所能及的好事，尽自己的能力去帮助、关心、爱护他人且不图回报。同时，我们还要学会仰望，仰望那些我们办不到的事和比我们做得更好的

人。写到这里，我很高兴地看到，在我们所处的这个社会上，还有很多饱爱爱心的团体和人们，在默默地付出，无私地奉献着他们的爱心。而我所在的单位，也开始成立属于我们自己的志愿者服务大队，用一个书包、一双鞋子、一副手套和一些慰问金的温暖，开始自己的爱心行动……

淮阳陈楚古街(五首)

■薛顺名

一
雕梁画栋雾云中，汉瓦秦砖现古城。
坐品龙湖千亩韵，乐享陈楚万年风。

二
红楼绿柳映波光，天外弦歌音绕梁。
云梦泽边寻故地，宛丘墟上绘华章。

三
十里蒲风摇画舫，陈酿半启满湖香。
一帘蜃影撩人醉，错把龙都当汴梁。

四
波起陈楚韵悠悠，诗朋星夜放轻舟。
芳茗醉客风盈岸，碧水宜人月上楼。

五
淮水汤汤赋雅风，仙阁楚楚舞升平。
思贤把盏东湖畔，泼墨行吟鹭影中。



像鸟一样掠过田野(外一首)

■徐桂荣

赶在冬至之前，大雪之前
再来逡巡一遍这片田野
这片无边无际、绵延不绝的
苍凉与开阔
是你此时富有的帝国

你看，冬小麦正掏出体内油脂的绿

涂在一畦一畦的土壤上
风跑来，将其拔节的秘密
翻出声响
树木落尽了叶子
腾出枝条，等待着雪来

阡陌纵横，交错
每一条，都没有起点
又都是起点
没有终点，又尽是终点
将你的踪迹，以及这个下午
围成方形

另一些更小的鸟
用翅膀，将天空抬得很高
太阳就在那里挂着
在那些小翅膀软羽毛上面
太阳老了，眼神日益慈祥
温暖，柔和

它们都是你的兄弟，亲人在你到来之前
或离去之后
一直尽职尽责、精心周到地
看护着这自然之大美
你们共同的家园

麻雀们一定冷了
它们不再一只一只地飞
不再三只五只地
在草坪上蹦跳，嬉戏
而是结成群，结成很大的群
翅膀搭着翅膀，一起飞

麻雀们一定冷了
它们依旧只有几片羽毛可以穿戴
那么小，那么薄
挡风的树叶纷纷落尽
遗弃了它们

只能这样翅膀搭着翅膀
坚持着飞。飞成一大片
唧唧喳喳的碎棉絮，碎云彩
来抵御这个飘摇的黄昏
和即将涌来的更冷的夜色

它们一定很冷很冷
比我还冷

童年的小人书

■张伟俊

收藏连环画(俗称小人书)已经有多少个年头了，至今已有一万余册在我的不到十平方米的小书屋里开架摆放，我把这个小空间称作“连环天地”，它承载着我许多儿时的欢乐。

看过的第一本书是《杏花塘边》还是《青年近卫军》，无论如何是分不清的了。第一回在村里小卖部的货架上看到红红绿绿的小人书时，不过三四岁吧，我至今惊讶自己怎么就记得如此清晰，甚至连卖货的张顺用鸡毛掸子拂拭货架尘土的情形都历历在目。张顺带着热诚的笑容将手臂熟练地挥上挥下，动作的优雅总让我感觉他是在拂拭岁月。

独自拥有的第一本小人书是河北版的《入关之前》。过年了，和比我大一岁的小舅相会于姥娘家，大舅允许给我们俩一人买一本小人书，挑来拣去，居然选了同一本。这让已经上高小的老舅很是不屑，一个劲儿地埋怨我们的愚笨，我们俩却置

若罔闻，想的只是对方拥有的自己也要拥有。

很羡慕邻家的立冬，他居然拥有满满一大箱小人书。《山乡巨变》、《桐柏英雄》、《大刀记》、《敌后武工队》居然都是成套的，这让他同伴面前总是昂首挺胸。我几次三番软磨硬泡想借回家看，他都坚决不允，直到我用一把弹弓相诱才得偿所愿。那天，我们都带着各自的满足，一脸灿烂。

后院的爱民也爱看小人书，三十几岁的人居然读得如醉如痴。由于近视，他常常把头埋在书里长时间不抬起来，被我戏称“钻进去了”。他有一本电影版的《铁道游击队》，我不知要了什么花招给赖过来据为己有，他于是就到我家来看，隔三差五来看，实在小气。

最幸福的时刻当属过年得了压岁钱后和小舅一起去镇上最大的供销社，我们俩小跑着从北门或西门进去，向着东南角的柜台飞奔，好长的一段路呢。那边玻璃柜台里整

齐地摆放着五颜六色的小人书，我俩踮起脚尽力撑着双肘，眼花缭乱地挑选，手里的纸币汗津津的……

比较喜欢的是《岳传》、《杨家将》、《西游记》、《三国演义》，自习课时，几个人用薄的白纸蒙上一页认真地描画，居然也能有模有样。有一位爱穿绿装姓李的同学，画得最好，关羽和他的赤兔马青龙刀在纸上活了似的，我们都自叹不如。

真正感动心灵的是“高尔基三部曲”——《童年》、《在人间》和《我的大学》。高尔基传奇而苦难的经历，是那样深刻地走进过我幼小的心，我那样熟悉他的一切，和他一起忧伤一起快乐，依稀觉得他就是身边的小伙伴。书中外祖母的慈爱与伟大常常让我想起自己的姥姥。

有多次在课上看小人书的经历，一是耐不住诱惑，二是书源紧张，好多人都排队等候，下课根本轮不过来，只好冒险搞“地下工作”。被老师没收过三四次，胆战心惊地去

讨要，老师居然不太严厉，告诫下次不能在课上，然后淡淡说一声“明天再来要”。原来老师也要先睹为快。那一刻，老师的面庞在我的眼里突然生动起来。

常在墙角或者树阴下看书，几个人读一本。一个坐在地上，其余几个或旁或后，或蹲或站，皆鸭子似探着脖子。嫌翻书的动作慢了，忍不住要抢着翻，就被谁打一下手背儿，也不恼，过一会儿又翻。

镇上的文化馆绝少开放的，只在那儿看过一回书，二分钱一本儿。里面人头攒动，都是年龄相仿的孩子，坐在长凳上看得如醉如痴，不时趁管理员不注意偷着私下交换一本儿，屋里飘荡着快活的空气。那天，我一直看到肚子咕咕乱叫，才一步三回头地离去。

……
啊，小人书！

真的，我至今都不习惯“连环画”的称谓，我多叫它“小人书”。我知道，它已经流淌进我的血液，融化在我的呼吸里，根植在我内心最柔软的角度。

它是我生命的一部分，已是一部分的我。

而所读的书却一本也舍不得丢。读书使我受益不小，收获颇丰。我先后有几百篇文章发表，在部队立了功受了奖，还从战士直接被提为干部。如今，虽然家中钱少，自我感觉幸福良好；住房虽小，不蜗居就得了；车子不好，低碳环保；事业小成，不亏赚了！

所以，人生在世，各有各的舞台，各有各和活法。别人穿在身上的衣服漂亮，你穿上未必好看，看别人做生意发财，你一出手也许就赔个精光，适合他人的也未必就对你合适，逢事不必过于强求，亏与不亏，只是自我感觉而已，未必是你生活的真实。虽说萝卜白菜各有所爱，追求所谓的亏与不亏也无不可厚非，但有一点，是一个真男人所应该遵循的，那就是遵守法纪底线，维护道德防线，守好自己的良知。人如果不计后果，甚至冲破这三道底线，忘乎所以地去做什么所谓的“真男人”，那等待你的不是什么亏与不亏的问题，而是让你亏得血本无归的问题！

亏与不亏

■曹新旺

本人抽烟不会，喝酒不咋的，扑克不会打，麻将弄不懂，胡吃海喝肠胃又受不了，胃药和着水，水和着胃药整天往肚里咽，所以，对酒这个越喝越年轻的“粮食精”，我着实不“感冒”。在一次朋友聚会时，我因不喝酒，不抽烟，一位战友说：“老战友，你不抽烟，不喝酒，不玩扑克，不赌博……你真不是个男人！”我笑呵呵地说：“谁说的？正品原装的男人，假一赔十！不信……”哥们儿哄堂大笑。

就因为这一“缺点”，战友、朋友的聚会特别是喝酒的场儿，我能不参加就不参加，实在躲不过的就尽量不喝或少喝，战友、朋友对我说得最多的一句话：“男人的‘五毒’你一毒也不一毒，你这辈子算白活了。你不觉得亏吗？”

每每有满嘴油光，打着饱嗝，走路“三条腿”的战友对我这么说说时，我的确觉得这声音咋就这么刺耳。虽然有人说，忠言逆耳利于行，我总觉得这句话不咋地道！照这么说，“五毒俱全”的是男人，一毒也没有的就不是男人？吃香喝辣开好车的是男人，粗茶淡饭骑自行车就不是男人？这显然是极其荒谬的。

可偏偏就有人对这“五毒”男人感兴趣。我有一位朋友，从做泥瓦匠开始一步步走到了房地产开发商的位置。这哥们儿开始时能够吃苦耐劳，艰苦朴素，可有钱后性情大变，讲吃、讲喝、讲排场、摆阔气，住的是“奢华”别墅，开的是“顶级”版宝马，拉的是“漂亮”小秘，吃的是“奢华”式大餐，做尽了男人事，玩尽了男人活。“哥们儿男人不？”这是他经常挂在嘴

边的一句话。也有朋友真的很羡慕这哥们儿的那种“男人”，但这哥们儿那种所谓“男人”的生活已到了糜烂的程度。他的观点：钱是自己挣的，有钱不享受，要钱干啥？有钱不享受那不是亏待自己了吗！乍一听，的确有道理，无可厚非，但什么事得有个度，物极必反，过了度事情就会朝着相反的方向发展。结果，这位朋友为追求所谓的“真男人”而染上毒瘾，最终，花光了钱财，搭上了性命，老婆改了嫁，孩子改了姓。你说这伙计亏还是不亏？！

本人虽然抽烟不会，喝酒不行，打牌不中，被战友戏称为“五毒中一毒也不一毒”，但本人有一样的确中“毒”很深，而且不能自拔，那就是读书。我辗转三个省，搬家四五次，家具一件没有带着，